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25年11月10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临时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5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 由董事长朱世会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9名,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 9 名,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 及《公司童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: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:

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, 聘请政旦志远(深圳)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 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 范围与政旦志远(深圳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协商确定相 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sse.com.cn)披露 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(星期一)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4 日